

证券代码：920690

证券简称：捷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秋根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4）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定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630 万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总经理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管理、项目开展情况和 2026 年度工作计划等方面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以及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董事会运作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

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江陈红岩先生、蔡家楣先生、鲍航先生、江乾坤先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分别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做出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陈红岩）》（公告编号：2026-013）、《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蔡家楣）》（公告编号：2026-014）、《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江乾坤已离任）》（公告编号：2026-015）、《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鲍航）》（公告编号：2026-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计划，公司制定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0）。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募投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可使用状态，相关项目实施工作已全部完成。经核查，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因自有资金提前采购设备、优化项目投入等原因，形成部分节余募集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结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对该募投项目办理结项手续，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划转时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予以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

求》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审计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审计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

职责。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6-01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 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 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及融资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5 年度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评，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

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健全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拟对《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

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计划和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制定了 2026 年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鉴于所有委员均为关联董事，全体回避表决，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